

##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该次回购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或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其中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占该次回购股份总数的30%，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的股份占该次回购股份总数的70%。基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结果，公司已于2023年11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95,307,149股股份的注销工作，并应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该事项已经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4日、2023年12月1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完成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近日，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名称：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住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路20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072419512

法定代表人：Jun Xu

注册资本：人民币664548.0758万

成立日期：1988年10月29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血液制品、疫苗、诊断试剂及检测器具和检测技术并提供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二月七日